

镇平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粮食烘干塔及配套采购项目 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镇财采购 JC-2025-74
- 2、采购项目名称：镇平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粮食烘干塔及配套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5 年 6 月 16 日
- 5、评审日期：2025 年 6 月 27 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 1、采购内容：粮食烘干塔（日处理 300 吨）及配套项目（采购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3、供货安装工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现行规范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安装工期。

三、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中标 金额	项目 类型	单位
镇财 采购 JC-2 025- 74-1	采购清单内的全部内 容		河南钦鼎建 筑工程有限 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玉都 健康路与杏山大道交叉口 向西 100 米路南 7 号		1898595	金额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镇平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粮 食烘干塔及配套采购项目		见附件	见附件	见附件	见附件	

四、评标专家名单：马勇、曹承东、王会敏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由成交人支付。
收费金额：27788 元。

六、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有关当事人对本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镇平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镇平县建设大道新纪元园内

联系人：刘震

联系电话：17624757557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山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张衡街道凤凰城花园A栋1单元2303室

联系人：李娟

联系电话：1573773566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娟

联系电话：15737735663